

★
天彭天向上
学军
成长书系

十一岁 的小鸟



彭学军◎著

阅读彭学军

就是阅读不同的世界

发现不同的自我

让每一个不同的你快乐健康成长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
天津教育出版社

十一岁的小鸟

彭学军◎著

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
 新蕾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十一岁的小鸟 / 彭学军著. — 天津: 新蕾出版社,
2018.8

(天天向上·彭学军成长书系)

ISBN 978-7-5307-6713-9

I. ①十… II. ①彭… III. ①儿童小说—中篇小说—
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②儿童小说—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
国—当代 IV. ①I287.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077378 号

书 名: 十一岁的小鸟 SHIYI SUI DE XIAONIAO

出版发行: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新蕾出版社

<http://www.newbuds.cn>

地 址: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(300051)

出 版 人: 马梅

电 话: 总编办 (022)23332422
发行部 (022)23332676 23332677

传 真: (022)23332422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开 本: 880mm × 1230mm 1/32

字 数: 90 千字

印 张: 6

印 数: 1-15 000

版 次: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26.00 元



著作权所有, 请勿擅用本书制作各类出版物, 违者必究。
如发现印、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。
地址: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
电话: (022)23332677 邮编: 300051

目 录

- 1 向往淑女1
- 2 十一岁的雨季21
- 3 初一的冬季45
- 4 蓝色滑板上的小妖精77
- 5 蓝森林陶吧109



6 小米的红背带141

7 黄昏的桥151

8 油纸伞165



1



向往淑女。

一 白薇不是淑女

白薇的名字容易误导别人把她想象成一位裙裾飞扬、长发飘飘、浅笑嫣然的淑女，事实上，白薇与淑女大相径庭：短得不保留一丁点儿女生特征的头发，T恤衫，牛仔裤，说话的时候喜欢把袖子撸得高高的，手臂像领袖人物一样富有感染力地比画着，目光炯炯有神，直视对方。有好笑的事，就大张其嘴，大放其声，哈哈无法无天地乱笑一气，全然不顾那一嘴排列得毫无章法的牙齿。

有一回，高年级的一个男生受人之托，替教白薇画画

的刘老师给白薇带个口信。当时正值课间，白薇正跟林飞燕闲聊。林飞燕是个喜欢说三道四，有点儿小心眼儿的人，白薇跟她的关系并不十分亲近，只是不淡不咸地聊聊天。那个男生向人打听白薇，人家朝这边一指，那个男生走过来，冲着外表看上去颇具淑女风范的林飞燕笑容可掬地说：“你是白薇吧？刘老师让我……”

“你弄错了，我是白薇！”白薇口气硬硬地说。

那个男生盯着白薇看了两秒钟，脸上的笑容像秋风扫落叶一样一扫而光，取而代之的是一副买了月亮给星星般上当受骗的表情：“刘老师让我转告你，下个星期天他有事，课往后推一星期。”说完就走了。

白薇稍稍受了一点儿打击，但一看那个男生瘦瘦小小的背影，心里就释然了——凭什么呀，你又不高大帅气。

以后白薇依旧远离淑女形象，率性快乐地生活着。白薇对淑女的向往是在见了老爸的女朋友之后。

老爸老妈分手已经三年了，他们分手时比较友好。办手续的前一天一家人在餐馆吃了最后一顿晚餐——一开始，白薇并不知道这是最后的晚餐，她吃得兴致勃勃，情绪高

涨。待她吃完后，两个大人才把意图说了。白薇没有大吃一惊，老爸在他的书房里已经独居大半年了，白薇有这个预感，但她还是有点儿愤愤然：事先也不打个招呼，她也是家庭的一个成员吧，怎么说分就分了呢？而且……而且——“你们就不担心我身心不健康吗？离异家庭的孩子是很容易出问题的。我们班的一个女生自打父母离婚后，成绩一塌糊涂，从十二名跌到三十二名。还有，网上说，一个十四岁的男孩杀人，就是因为父母离婚后……”白薇越说越义愤填膺，手大幅度地比画了一下，结果把筷子扫到地上去了。

老爸替她捡起来，温和地说：“接着说，还有什么事例？”可老爸狡黠嘲讽的眼神分明又是另一个意思：“你表演得真精彩，我们很喜欢看，请继续表演。”

再看看老妈，她的表情和老爸的如出一辙，两个人似笑非笑地看着她，白薇顿时兴味索然。不过白薇弄不懂，他俩哪儿不对劲了？这一刻俩人不是挺默契的吗？白薇决定换个角度劝劝他们，旁观者清，当局者迷，大人们也未必都事事明了。

“你们还是好好想想，这可不是儿戏，两个人在一起哪儿会没有矛盾，要学会宽容，婚前多看对方的缺点，婚后多看对方的优点。我觉得……”

白薇说不下去了，她发现这两个人把她的话当成一道可口的下饭菜了。刚才她胃口大开的时候，他们好像食不甘味，现在两个人却吃得津津有味，老爸把牛排大嚼特嚼，老妈捏了鸡翅在啃。

白薇明白，大势已去，他们已经无可救药了。

最后一项议程是白薇的归属问题，这由白薇自己决定。

白薇思量再三，选择了老爸。老爸只会煮面条儿，她至少还能帮他炒炒青菜和鸡蛋。

可见白薇选择老爸是从老爸的生计来考虑的，可没想到这完全是多余的，老爸后来的表现让白薇大吃一惊。他先是去了一个晚上上课的短期厨艺培训班，半个月后就让白薇刮目相看了。

每天放学推开家门，都有锅碗瓢盆交响曲迎接她，有时还掺杂着奔放得有点儿跑调的男中音。房间里香味扑鼻。

这天却有点儿不同寻常，一进门白薇就感觉到了。厨

房里没有传来刺刺的炒菜声，家里弥漫着一种亲密的安静，白薇不太习惯这种安静，于是她用比往常更高的嗓门儿嚷道：“老爸，我回来了！”

二 老爸的爱情

走进客厅她就噤声了，老爸正和一位年轻的女士坐在沙发上，当然，距离还不是太近。见她进来，老爸介绍说：“这是我的女儿，叫白薇。”又对白薇说：“这是任阿姨。”

在介绍她们时，老爸的声音洋溢着欢欣和活力。

任阿姨礼貌地站了起来，友好地说了一句：“你好。”任阿姨的声音有点儿沙哑，但语气非常温柔，让人听着很舒服。光看脸，任阿姨不是很漂亮，但她有着乌黑柔顺的长发和苗条颀长的身材。她穿着一身质地很好的米色套裙，细长秀美的脖子上系着一条色彩淡雅的丝巾，看起来非常恬静淑女。

见任阿姨站起来，老爸也不由自主地站了起来，这样一来白薇就有点儿受宠若惊了，她忙不迭地说：“你们坐，

你们坐。”好像她是在接待两位来访的客人一样。

两个大人讪讪地相视一笑，坐了下去。白薇赶紧逃进了自己的房间。

关上房门，白薇有些愤愤不平：这个淑女一般的任阿姨看样子是老爸的女朋友了。好你个老爸，找了女朋友也不先通报一声，就突然袭击地带回家了，以前我喜欢上一个男孩子就告诉你，你可真不够朋友！

白薇和老爸的关系一直随意而又友好，忘形起来时以哥们儿相称，出去散步也常勾肩搭背的。有一阵子，白薇莫名其妙地喜欢上一个男生，而那个男生对她似乎又没感觉，白薇陷入了一种类似单相思的痛苦之中。一向无忧无虑，大大咧咧的她变得多愁善感起来。

“爱情真要命哟！”有一天，白薇终于忍不住了，找到老爸痛心疾首地诉说。

老爸弄清了事情的缘由之后，不动声色地说：“既然你这么爱他，就把你的‘蓝色飞船’送给他吧。”

“蓝色飞船”是一辆漂亮的蓝色山地车，白薇喜欢在宽阔清静的滨江路上把它骑得飞快，从而获得一种遨游太

空的感觉，因此白薇便称它为“蓝色飞船”。它是上个学期白薇数学考了九十五分后老爸奖给她的。白薇的数学一直是弱项，这九十五分是她拼了小命才考出来的。所以，这辆山地车来之不易，是白薇的心爱之物。

“那怎么行？我……”白薇几乎脱口而出。

老爸笑了起来，说：“爱一个人是愿意为他付出生命的。你刚才说对了，真正的爱情是要命的，你连一辆山地车都舍不得送他，还谈什么爱呢？我想你是弄错了。想想吧，你会想通的。”

白薇认认真真地想了一夜，果然想通了。第二天一大早，她欢天喜地地冲进老爸的卧室，大大咧咧地在他肩上重重地拍了一记。

正想着，白薇听见老爸在外面叫她出去，老爸声音朗朗地说：“今天是周末，我们到外面去吃饭。”

显然老爸已经把自己收拾好了，头发喷了啫喱水，衬衣系了条色彩比较跳的领带，一副神清气爽的样子。

他们去了一家比较高档的酒店吃饭，一进去白薇就觉得有点儿不对劲。来这里吃饭的人都有与这里的环境、氛

围、档次相匹配的衣着打扮，任阿姨的淑女风范与老爸的沉稳洒脱自是不必说的，唯独白薇的T恤衫和牛仔裤在这里给人一种“另类”的感觉，白薇突然觉得有点儿沮丧。

饭吃得不温不火，却充满了一种亲密、优雅的情调。音乐水波一般在四周荡漾，人们像是浮在风平浪静的湖面上，神情怡然地往嘴里送着食物，并轻声细语地交谈着。

老爸点了虾。白薇很爱吃虾，吃起来就有点儿不顾形象。看得出任阿姨也喜欢吃，但她面对它们时，手势和表情都很温柔、很斯文。她跷着兰花指，从容而细致地一点点剥着那艳丽的橙红色虾壳，好像很沉醉于这样一个过程，而并不打算吃掉它们。

白薇溜了老爸一眼，老爸正盯着任阿姨看，脸上毫不掩饰地流露出欣赏的神色。白薇想，对于任阿姨的气质和做派老爸是欣赏的。任阿姨温婉、雅致，十分有女人味，而且很自然，没有丝毫的做作。这样真好，我以后是不是也要这样？

白薇这样想着，又想到刚才自己的吃相，就有点儿难堪。于是她不再吃虾，只吃其他的菜。

很快白薇就吃饱了，老爸和任阿姨在轻轻地交谈着，他们在交流对最近一本畅销书的看法，看样子这顿饭他们才吃了三分之一。当然他们也没有冷落白薇，老爸时不时地给她挟菜，叫她多吃点。任阿姨会问问她学校里的一些事。但白薇还是觉得不自在起来，她借口说想去逛逛书店，就先走了。

三 比比皆淑女

刚走出酒店，白薇就听见有人叫她，一看是林飞燕。林飞燕很亲热地拉着白薇的手说，她去逛书店，问白薇去不去。白薇挣脱了她的手说，不去，自己还有别的事，就朝另一个方向走去。

自从那次被人误会以后，林飞燕就和白薇亲近起来，她好像很愿意和白薇黏在一起。刚开始白薇觉得奇怪，因为她俩并不投缘，后来她才察觉到林飞燕在她面前有一种让人不舒服的优越感，林飞燕是拿她做陪衬了——至于吗，哪里到了这种程度呢？不要自我感觉太好了哟。白薇心里

愤愤的。

白薇漫无目的地在街上闲逛，她史无前例地关注着每一个与她擦肩而过的各个年龄层的女性。她惊讶地发现，这个城市里充满了淑女。年轻的女孩们个个满脸柔情，裙裾飞扬，黑发飘飘，走起路来步态轻盈而又舒缓。

白薇明白了，这个城市流行淑女。而且一眼望过去，淑女也真是让人赏心悦目——做淑女应该不会太难吧？

这样想着的时候，她正经过一家假发店，白薇心一动，走了进去。

店铺内四周的木架子上挂着一排一排千姿百态、色泽各异的假发，像是陈列着的人的后脑勺儿，看上去有点儿触目惊心。白薇正想逃走，一顶漂亮的假发吸引了她。那是一顶直溜柔顺的长发，在灯光下，一缕缕的发丝流淌着绸缎一般飘逸、黑亮的光，整个形态美得失去了它的虚假性，似乎拥有了几分真实的生命。

白薇忍不住走过去，把它拿下来，对着镜子戴在头上。

刹那间，镜子里出现了一位长发飘飘、清纯娴静的少女。恍惚间，白薇不明白那位少女是谁，下意识地朝身后

看了看，没有别人，镜子里的无疑是自己。她觉得真是太奇妙了，仅仅只是改变了发型，就发生了如此翻天覆地的变化。

白薇从小到大没留过长发，她从小就像男孩一样淘气，长发不适合她，而且她也没耐心收拾。以前，老妈还会在她耳边唠叨几句，说她是个女孩子，要有女孩子的样，头发要怎样，衣着要怎样，走路要怎样，笑要怎样，等等。白薇都当耳边风，仍旧我行我素。老妈离开后，老爸完全放任了她，白薇便尽情挥洒着自己的个性，把头发弄得跟老爸的一样短。老爸见了，一点儿也没大惊小怪，甚至还叉开五指在她头上一摸：“好小子，蛮精神的！”

“你戴这个发套很好看，挺淑女的，要吗？”售货员见白薇一副陶醉样，便不失时机地热情怂恿道。

淑女，做淑女就这么简单吗？只要戴一个假发套就大功告成？白薇觉得肯定不是这样的，但她还是决定了，不再剪头发，她被自己这个新鲜、美好的形象迷住了。

走出假发店，白薇来到一条繁华、喧闹的商业街上。霓虹灯是都市的夜必不可少的脂粉，它们红红绿绿的，把